

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7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24日以邮件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郝岩女士主持，经与会监事讨论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，本次实际获授限制性股票的18名激励对象均为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激励计划》”）中确定的激励对象中的人员，不存在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。

上述18名激励对象符合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《激励计划》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同时，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均已成就，监事会同意公司以2023年7月27日为授予日，向符合条件的18名激励对象授予940.7823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7月28日